

岭东区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工作报告

2023 年，岭东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是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互联网”改革。梳理我区长胜乡、街道、村和社区事项共 160 项，一体化平台录入完成工作达 100%。二是推出医保政务服务缴费“手机 APP 扫码办”，居民只需扫码就能缴纳查询医保缴费情况，实现医疗保障轻松办、智能办。三是全面推行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加强对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完成检查录入 109 户并公示。四是首席服务员助企业增效。我区 50 名“服务员”深入企业送政策、解难题，累计走访 114 次，解决问题 52 项。

（二）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

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制发工作方案，对 2023 年 8 月 1 日以前制发的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结果保留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件，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

（三）不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开展岭东区 2023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编制工作，形成重大行政决策目录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法律顾问对我区 47 项合作协议进行了合法性审核，并提出意见建议 150 余条。

（四）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持续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理，确认区属共 26 个行政执法主体。组织全区 78 名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梳理我区涉企执法领域“四张清单”共 276 项，全年累计宣传近 30 次；通过黑龙江省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平台开展执法案卷进行线上评查工作。

二是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全年区属各执法部门共开展检查 400 余次，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1000 余条，共办理行政许可案件 13 件，行政处罚案件 8 件。

（五）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强化防灾体系建设，建立岭东区灾害信息员队伍和应急救援抢险队伍，调整了减灾委员会组织机构，落实乡（街道）、村屯（社区）70 余名灾害信息员，强化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等相关预案，设置应急避难场所，依法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六）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一是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成立岭东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商会商事调解委员会、民营企业纠纷调解委员会

和全市首家社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通达社区成为全市首家“无讼社区创建示范点”。开展2023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累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384起，办理非诉讼案件48件，成功率100%。

二是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在化解社会矛盾中的主渠道作用，开展行政复议宣传10余次。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涉及我区的行政诉讼案件30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并能阐明观点，积极发声。

三是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大厅按照“3+X”标准设置，配备公共法律服务终端机，倾力打造“云上岭东+12348”掌上平台app。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为法院指派40件刑事和1件民事案件的当事人提供了律师辩护，保护了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

四是全面落实“八五”普法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成立“八五”普法讲师团，开展普法“九进”，各部门开展各类主题普法宣传活动近200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2万余份。做好全省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联系点创建。创新推出“五微五治”社区依法治理新模式；黑龙江新闻法治频道对我区“法律明白人”进行了2期采访报导；岭东区长胜乡宏强村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岭东区司法局被评为“全省标准化司法局”；我区代表全市接受全省“八五”普法中期评估验收，受到省评估组的高度评价。

（七）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一是开展政府督查工作。我区严格按照市政府相关工作要
求，每年，就省、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确定的主要目标及重点
工作进行责任分工，制定《重点工作任务台账》，定期报送进展
情况，保障政令畅通。

二是主动落实政务公开。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设有 7 个栏
目，62 个子栏目，截至目前，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公开 252 条信息，
各栏目及其子栏目内容更新及时。信息发布审核和保密审查机制
健全，网站提供的各项服务和互动功能正常。

（八）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一是加快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大力推动“互联网+政务服
务”向农村延伸覆盖，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100%，初步
形成市、镇、村（居）三级“一网通办”体系。群众通过“黑龙
江政务服平台”等掌上办理平台，随时可申办部分业务，查询办
理进度、办理结果等信息。

二是加快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按照省信息化平台建设部署，
推行行政执法 APP 开展执法活动，完成黑龙江省行政执法综合管
理监督平台、法治建设督察管理平台、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
件综合管理平台、全国安置帮教平台、行政复议等平台的信息录
入工作，累计录入信息千余次。

（九）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区委区政府领导带头学习，将其纳入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内

容,积极组织全区各部门学习 50 余次,在全区上下掀起学习热潮;通过“岭东普法”等微信公众号,设立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栏,发表相关信息 50 余篇,让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

二、存在不足和原因

一是部分单位负责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工作开展不平衡。

二是部分行政人员存在法治观念淡薄、依法行政能力不足等问题,怕麻烦、重实体、轻程序的现象依然存在。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全面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我区重点工作,将其纳入到 2023 年主要责任指标考核评价办法,积极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在区政府第 5 次、第 6 次常务会上听取了法治政府建设等法治方面重大事项相关汇报;在全省创新推出“学述评查普”五位一体的部门主要负责人在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上会前述法新模式。得到市委书记批示肯定并在全市推广,工作信息被省委依法治省办采纳并刊发,黑龙江新闻法治频道对此报道。已在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等会议累计述法 20 余人次。

四、下一年度主要安排

下一步,我区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部署,积极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大建设

法治政府力度，持续推进法治化环境改善，着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机制，不断完善提升普法与依法治理联系点创建工作，以良法善治护航新时代岭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中共岭东区委

岭东区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3日